

# 我国乡村工匠培育的政策演进、内在逻辑与路径选择

姜乐军 马海燕

**[摘要]**乡村工匠培育是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举措。以乡村工匠培育政策演进的梳理为起点,详细阐述乡村工匠培育的内在逻辑,乡村工匠扮演着中国传统技艺的守护者、和美乡村建设的引领者以及职业教育发展的重要力量角色。根据《关于推进乡村工匠培育工作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我国职业院校助力乡村工匠培育要通过确立服务乡村振兴的功能定位、夯实乡村工匠培育的专业基础以及创新乡村工匠培育的培养模式等具体路径加以推进。

**[关键词]**乡村工匠;职业院校;政策;逻辑

**[作者简介]**姜乐军(1975-),男,安徽定远人,南通职业大学,研究员,硕士;马海燕(1990-),女,江苏如皋人,南通职业大学,助理研究员,硕士。(江苏 南通 226007)

**[基金项目]**本文系2021年度江苏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课题(重点)“乡村振兴背景下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功能和定位研究(项目编号:B/2021/03/34,项目主持人:姜乐军)、第五期江苏省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重点自筹)“职业教育助力乡村振兴的实践研究”(项目编号:zcz119,项目主持人:褚金星、姜乐军)和南通市职业技术教育学会2022—2023年度教育研究课题(重大)“职业教育面向乡村振兴的功能定位和实现策略研究”(项目编号:NTZJXH001,项目主持人:姜乐军)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中图分类号]**G71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4-3985(2023)15-0097-06

DOI:10.13615/j.cnki.1004-3985.2023.15.008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了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性,并指出推动乡村人才振兴是其中的关键要素。2022年12月,国家乡村振兴局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乡村工匠培育工作的指导意见》,该文件提出了全面培养乡村工匠队伍以服务乡村振兴的要求。乡村工匠是指那些通过学习和传承乡村技艺,并直接在乡村社会建设中提供服务和造福的人才群体。他们受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熏陶,具备劳模精神和劳动精神,具有扎根农村、传承、发展和转化传统技艺的能力,同时能促进乡村产业发展和农民就

业。乡村工匠培育的推进需要政府政策的支持和引导,也需要职业教育和职业院校的积极参与。因此,系统梳理我国乡村工匠培育的政策框架,挖掘当前我国乡村工匠培育受到重视的内在逻辑,研究职业院校如何在政策指导下深度参与乡村工匠培育,对于全面推进我国乡村振兴战略,增强我国职业教育适应性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 一、我国乡村工匠培育的政策演进

2017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中央一号文件《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革 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是乡村工匠培育的政策滥觞。该文件明确提出要“扶持一批乡村工匠”,这是中央文件首次提及“乡村工匠”概念,并将其作为优化农业从业者结构的一项创新举措。

2018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提出要扶持和培育乡村工匠。与2017年的中央一号文件相比,该文件不仅单独提出了乡村工匠的概念,还将其与农业职业经理人、经纪人和文化能人等进行了分类,将其纳入了“新农民”群体,并赋予其同等重要的地位。

在2019年2月发布的中央一号文件《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中,虽然没有直接提及乡村工匠,但却提出了“农村能工巧匠”的概念。这里所指的“农村能工巧匠”实际上在内涵和范围上包含了“乡村工匠”,可以视为对“乡村工匠”概念的延伸。这一文件进一步强调了培育农村技能人才的重要性,为乡村工匠的培育和发展提供了更加广泛的支持框架。

2019年10月,教育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办好深度贫困地区职业教育助力脱贫攻坚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了培养一批乡村工匠的要求。该文件肯定了乡村工匠在农村脱贫攻坚中的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强调了乡村工匠的重要性,突显乡村工匠的社会地位。

2020年7月,教育部、甘肃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整省推进职业教育发展打造“技能甘肃”的意见》提出要培育高素质农民、经纪人、乡村工匠等。作为推进甘肃职业教育发展、为西部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提供甘肃经验的重要文件,该文件将乡村工匠作为强化职业教育技能培训、构建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体系的重要内容之一,具有显著的象征意义。

2021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的意见》再

次提出要培育乡村工匠。继2017年和2018年的中央一号文件后再次提及乡村工匠,并将其培育作为加快农村二三产业发展人才培养的重点工作之一。培育乡村工匠被并列入培育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和加强农村电商人才培养等工作中,标志着我国乡村工匠培育政策进入了新的阶段。

2021年9月,教育部印发的《加强和改进涉农高校耕读教育工作方案》指出高校可以聘用乡村工匠作为兼任教师,这意味着国家支持职业院校将乡村工匠纳入兼职教师队伍,并鼓励其进入校园、走进课堂,旨在促进耕读教育的实践和耕读文明的传承,期望乡村工匠能够在这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

2021年11月,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2021年全国乡村特色产品和乡村工匠推介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要大力培育乡村能工巧匠,当年共遴选出292人成为全国乡村工匠。

2022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意见》,提出要积极开展乡村工匠等乡村人才培训,强调要将乡村工匠视为乡村新型人才加以重视。

2022年5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提出要探索建立乡村工匠培养管理制度,标志着国家层面对乡村工匠培育的认识开始从外延走向内涵,逐步关注乡村工匠等人才技术标准的制定。

2022年7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示了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乡村工匠”作为一种新型职业被纳入其中,这使得这一传统行业焕发出新的活力和发展潜力。

2022年10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提出要实施乡村工匠培育计划,强调

要将乡村工匠作为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进行大力培养。

2022年12月,国家乡村振兴局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乡村工匠培育工作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要认定、遴选、培育乡村工匠大师,强调从体制机制、人才培养、产业发展、就业创业等多个方面推动乡村工匠培育工作。文件对乡村工匠的内涵、遴选范围、资格条件等进行了明确规定。这一举措意味着我国乡村工匠培育政策从理论探讨走向了实践操作,标志着我国乡村工匠培育政策的基本成熟。

## 二、我国乡村工匠培育的内在逻辑

### (一)乡村工匠是中国传统技艺的守护者

文化振兴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内容和有效途径。中国传统技艺作为中国文明和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承载着丰富的文化内涵和历史积淀。耕读文明不仅是中华民族最为重要的历史传承,同时也是中国软实力的重要表征。我国传统技艺的资源保有量丰富异常,其不仅具有文化表征意义,如非文字形式的伦理、风俗以及工具、器物等,而且凸显了人作为劳动者在实践维度上的不可替代性。这些技艺作为特定的文化技艺符号经过持续的传承和积淀,在我国民族与民族、民族与社会以及人与人之间构筑起了文化价值认同和文化身份认同,从而与其他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共同构建中国历史文明,成为赓续在中华民族血脉深处的文化元素被传承、扬弃,并最终与我们民族浑然为一体。中国传统技艺流传至今涉及诸多门类,如传统建筑、刺绣印染、编织扎制、雕刻彩绘等都属于中国传统技艺的范畴。《意见》指出,乡村工匠包括从事缝纫、刺绣、编织、织染布、修理、农具制造、酿造等的手工业者以及木匠、铁匠、泥瓦匠、厨师等。《通知》强调,乡村工匠主要包括铁匠、铜匠、木匠、篾匠、泥瓦匠等传统技艺人才和乡村建设工匠。因此,乡村工匠与中国

传统技艺紧密相连。乡村工匠不仅是中国传统技艺的传承者和守护者,更是中国传统工艺在现代社会的活态载体。

### (二)乡村工匠是和美乡村建设的带头人

2023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做好二〇二三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标志着我国乡村振兴建设进入新的历史阶段,强调扎实开展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的工作。从建设“美丽乡村”升级到建设“和美乡村”,意味着对乡村振兴建设的要求更高、更全面。“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从字面理解即指乡村环境宜人、村容整洁、生活便利、产业兴旺、就业创业空间广阔、农民生活和谐幸福。乡村工匠作为长期生活在乡村的人士,深谙乡土文化,拥有一技之长并愿意服务乡村的重要技术技艺传承人,理应成为和美乡村建设的带动者和主导者。一方面,“宜居乡村”建设离不开乡村工匠的参与。无论是乡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与维修,还是乡村居民的家电维修、房屋防水等,都需要大批的电工、水暖工、木工、泥瓦匠、石匠等各种类型的乡村工匠。另一方面,“宜业乡村”建设离不开乡村工匠的主导作用。《意见》指出,乡村工匠是传统技艺传承与转化、乡村产业发展与振兴的技能人才。《通知》强调,乡村工匠是技艺精湛、代表乡土工艺高水平、在业内有较大影响,能够带动乡土文化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致富的“领头雁”。因此,乡村工匠天生具备的特质和后天培养的个人才能使其在乡村脱贫攻坚、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等关键问题上发挥领导者和引领者的作用。

### (三)乡村工匠是职业教育发展的生力军

以乡村工匠为代表的新型农民,既是职业教育的受教者,也是职业教育的施教者,具有主客体统一的双重性。乡村工匠是职业教育的受教者,主要是指与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等群体一样,可被纳入职业教育的生源范畴,接受学历教育或非学历教育培训,这意味着职业

教育受教育群体的扩大以及职业教育向乡村辐射和延伸。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指出,支持办好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加快培养乡村振兴人才,鼓励更多农民、返乡农民工接受职业教育。此外,《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强调,要推动职普协调发展、相互融通,让不同禀赋和需求的学生能够多次选择、多样化成才。乡村工匠是职业教育的施教者,主要是指其可被纳入职业教育的师资范畴,成为职业教育教师队伍的重要来源。《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强调,要设置灵活的用人机制,支持职业学校按规定聘请能工巧匠到校任教。职业院校可以利用乡村工匠独特的才能技艺,结合劳动教育、美育教育、公共艺术教育等,聘请乡村工匠开设特色传统技艺课程、举办传统技艺专题讲座,为职业院校开发特色课程、丰富课程形式,为高质量发展的职业教育注入新的活力。

### 三、我国职业院校助力乡村工匠培育的路径选择

#### (一)确立服务乡村振兴的功能定位

“功能定位”是指在特定环境中,某一事物所具有的突出优势和独特功能。在职业院校中,明确服务乡村振兴的功能定位意味着职业院校要发挥其在乡村振兴战略下的有力作用和特殊功能。对接国家战略,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通过职业教育和培训,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是我国职业院校的核心功能。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职业教育要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优化类型定位,探索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新模式。因此,无论是从国家的宏观政策层面还是从职业教育的本质属性而言,都决定了职业院校在乡村振兴中的重要地位。

在此背景下,职业院校的首要任务是要将服务乡村振兴作为其最重要的“功能定位”,将

其纳入学校的战略发展规划,并围绕“功能定位”,制定“路线表”,绘制“施工图”。福斯特(Foster)及其著作《学校职业教育在发展规划中的谬误》是当代职业教育领域最具代表性的教育理论之一,该著作强调,只有制定具体清晰的规划,职业院校才能发挥应有的作用。换言之,只有在明确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功能定位”的框架下,承担着基础性支撑者角色定位的职业院校才能聚焦农村现代化发展所需工匠人才的培育,明确角色认知、突破职业教育自身的角色困境、实施有效的行为,才会更加积极主动地将课程、教师、实践基地等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向乡村工匠培育等乡村振兴项目倾斜,从而有效避免职业院校实施乡村工匠培育等项目的短期性、碎片化等问题。

#### (二)夯实乡村工匠培育的专业基础

涉农专业建设是乡村工匠培育的核心和基础。国家对职业院校助力乡村工匠培育寄予厚望,无论是中共中央、国务院还是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印发的中央部委文件,都将职业院校与乡村工匠培育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并要求职业院校通过加强相关专业建设助力乡村工匠培育。《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作为我国首个涉及“乡村工匠”概念的文件,要求职业院校通过开设乡村规划建设、乡村住宅设计等相关专业和课程,培养一批专业人才。《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也指出,要支持职业院校综合利用教育培训资源,灵活设置专业(方向),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为乡村振兴培养专业化人才。《意见》强调,相关高校、职业院校要加强传统工艺特色专业建设,培养传统工艺专业人才。因此,职业院校涉农类专业开设数量和招生人数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职业院校助力乡村振兴的力度,也是评估其能否实施乡村工匠培育的基本条件。但我国职业院校开设涉农类专业尤其是直接面向第一产业农林牧渔

大类开设专业的院校数量不多。以江苏为例,据江苏省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23)显示,2022年江苏91家高职院校中直接面向第一产业农林牧渔大类开设专业的院校仅有12家,南通的6家高职院校中仅有1家开设相关专业。此外,这些高职院校直接面向第一产业农林牧渔大类所开设专业的招生人数也不多。2022年江苏省高职院校在校生总数为820683人,第一产业农林牧渔大类专业的在校生人数为21734人,占比仅为2.6%。

对此,一是职业院校应采取措施增加涉农专业的存量。这包括对接教育链、人才链和产业链,基于专业适应性理论构建评价指标体系,结合“学生就业”和“企业用工”等基本情况,对现有涉农专业进行优化调整,推进涉农专业的供给侧改革和转型升级。

二是职业院校应做优涉农专业的增量。重点关注现代农业发展和美丽乡村建设,根据教育部办公厅等发布的《新农科人才培养引导性专业指南》和《关于加快新农科建设推进高等农林教育创新发展的意见》等文件精神,聚焦“粮食安全”“生态文明”“智慧农业”“营养与健康”“乡村发展”五大领域,结合区域传统工艺和院校专业特色,推动新专业的布局和建设,如生物育种科学、生物育种技术、土地科学与技术、生物质科学与工程、生态修复学、国家公园建设与管理、智慧农业、农业智能装备工程、食品营养与健康、兽医公共卫生、乡村治理、全球农业发展治理等。同时,适度扩大涉农专业的招生规模,为规模化培养乡村工匠等专业人才奠定基础。

### (三)创新乡村工匠培育的培养模式

乡村工匠培育活动是一项旨在培养乡村工匠的社会活动,其培养组织治理系统的稳定运行对于乡村工匠培养的效果和质量具有直接影响。因此,我国职业院校在制定乡村工匠培育的培养模式时,需要考虑一系列问题,包括如何

进行管理、由谁来进行教学、教授什么内容、如何进行教学以及如何如何进行评价等关键环节。这些问题也是乡村工匠培育能否从理论走向实践、由制定政策走向政策落地的关键所在。

一是构建“乡院”多元共治。多元共治是推进治理现代化的核心要义和基本经验。乡村工匠培育作为一项系统性社会活动,涉及乡村工匠学习者、教育者、教育管理者、后勤服务者等培育主体,以及自然环境、社会环境、规制环境等培育环境,涉及职业院校、地方政府、乡村社区、乡村工匠、行业企业等多个利益相关者。因此,职业院校需要在地方政府的强有力支持下,充分整合政府、学校、企业等多方面的培养资源,探索建立“地方政府+乡村+职业院校”的多元协同治理模式,实现信息共享、资源互补、责任共担,系统推进乡村工匠培育的治理组织现代化。

二是打造“乡情”师资队伍。乡村工匠培育的师资队伍水平决定着乡村工匠的培养质量,主要由传授乡村传统技艺的技能大师和传授文化知识的教师组成。具有“乡情”的乡村工匠培育师资是指职业院校在选择从事乡村工匠培育的技能大师、文化知识教师时,将热爱乡村、对乡村有深入了解并且懂得乡村特点等因素放在首位。为此,一方面,要坚持“请进来”。鼓励和支持职业院校聘请乡村工匠名师、大师进学校、进课堂,通过建立乡村工匠专家资源库、乡村工匠清单名录等形式,吸引具备传承基础、市场前景和社会价值的传统工艺传承人担任兼职教师,并改革现有的职称评审制度,重新制定职称评审条件和标准,为他们更好地传授传统技艺创造条件。另一方面,要坚持“送出去”。职业院校要积极派遣优秀教师到乡村社区、传统工艺品生产企业、乡村文旅管理部门等地,通过挂职锻炼、实践教学、企业实践等方式加深教师对现代乡村和传统工艺的认知,为更好地从事乡村工匠培育的教育教学打下基础。

三是实施“乡味”课程教学。课程是培养乡村工匠的重要工具和媒介,其主要功能是培养乡村工匠的生存素养、发展素养和创造素养。职业院校的课程教学应该体现“乡味”,即在实施乡村工匠培育教学过程中,将乡村元素融入其中,关注乡村特点和农村实际情况。因此,在课程设置上,职业院校应根据专业人才培养规格,设立公共基础课、专业课和专业拓展课等大类课程。其中,公共基础课程应融入有利于乡村工匠培育的优秀案例;而专业课和专业拓展课程应更贴近国家支持建设和倡导发展的“粮食安全”等五大领域,开设相关专业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在教学方式上,职业院校应积极运用数字化技术,突破传统的围墙式教学限制,采取“校园+田园”“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针对教育对象的特殊性、群体类型的多样性、整体文化水平的差异以及技术水平的参差不齐等问题,促使教师深入乡村、走向田间,进入农户、融入社区,使农民在不离乡、不离土的情况下能够就近接受系统的职业教育。

四是开展“乡适”质量评价。评价是检验职业院校乡村工匠培育质量水平的重要手段,分为课程教学质量评价和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两个方面。职业院校开展乡村工匠培育要具有“乡适”的特点,即评价和评价结果的应用都要与“工匠学习者”的特点相适应,符合他们的学习成长规律,有效改变单一的、以考核分数定等级的人才评价观念,建立起“自评、生评、师评、督导评”四位一体的评价模式。在评价过程中,应重视对“工匠学习者”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的考核,同时注重其自学能力、操作能力、研究能力和创新能力的评估。在进行人才培养质量评价时,职业院校的目标应以培训业绩和“工匠学习者”满意度为导向,充分考虑职业教育整体目标与乡村工匠发展之间的关系,采用定量与定性、过程与阶段、校内和校外相结合的方式,从政策、教学、实践和成效等多个维度建立乡村工匠

培育的人才培养质量考核评价指标,并进行长期跟踪和评估。此外,还应注重提升传统技术工艺培训的效果,建立传统技术工艺培训成效的反馈评估机制,定期调研、持续追踪关注“工匠学习者”的就业创业情况和增收状况,根据情况进行二次培训和指导,推动“工匠学习者”真正成为兼具传统工艺技术和现代职业素养的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6]

#### [参考文献]

- [1]何杨勇.职业教育促进乡村振兴如何回应福斯特的质疑——再读《学校职业教育在发展规划中的谬误》[J].教育与职业,2023(9):5-12.
- [2]林克松,曾亭.农村现代化视角下乡村工匠培育的可为、难为与应为[J].职业技术教育,2023(6):38-43.
- [3]李博,徐胜.创新职教专业群建设模式[N].中国教育报,2023-03-28(7).
- [4]聂德清.孤独的匠人:乡村工匠教育生态系统研究[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20.
- [5]伍慧玲.农业供给侧改革下高职院校培育乡村工匠研究[J].农村经济,2018(2):111-115.
- [6]路建彩,李潘坡,李萌.乡村振兴视域下乡村工匠的价值意蕴与分类培育路径[J].教育与职业,2021(1):90-95.
- [7]黄晓云,张文宝.培育乡村工匠 打造“新农人”金名片[N].中国劳动保障报,2021-12-21(4).
- [8]王鑫.基于乡村振兴的高职教育“工匠精神”培育[J].中国果树,2023(4):157.

(栏目编辑:杨虹 袁慧)